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的方式向董事发出通知。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 10: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仁生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默沙东公司续签供应、经销与共同推广协议的议案》

公司与默沙东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签署本《供应、经销与共同推广协议》，主要在 2020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与默沙东签署的协议基础上就默沙东在中国大陆已取得上市许可的五种疫苗产品的基础采购金额进行统一续展，若正常履约预计将对公司未来代理业务的经营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关于与默沙东公司续签供应、经销与共同推广协议的公告》（2023-05）于同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21日